

(<https://www.nra.gov.cn/xxgk/gkml/>)

[首页 \(/\)](#) > [信息公开目录 \(../..../..../xxgk/\)](#)

索引号:	000014345/2022-00327	分 类:	公告公示
发布机构:	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	生成日期:	2022年09月30日
名 称:	“8·13” 大准铁路点支线货运列车脱轨 铁路交通较大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公告	文 号:	无
时 效 性:	有效	内容概述:	“8·13” 大准铁路点支线货运列车脱轨 铁路交通较大事故调查处理情况

“8·13” 大准铁路点支线货运列车脱轨铁路交通较大事故调查 处理情况公告

字号: 【大】 【中】 【小】 【打印】

2022年8月13日4时47分，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,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：新朔铁路公司)大准铁路分公司点支上行线发生一起铁路交通事故，造成机后2至22位车辆脱轨。事故发生后，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立即组织成立由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、鄂尔多斯市铁路中心、鄂尔多斯市公安局相关人员和专家组成的事故调查组，开展事故调查处理。

事故调查组按照《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》《铁路交通事故调查处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通过现场勘察、技术鉴定、调查取证、综合分析和专家论证，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、原因、应急处置、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情况，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，提出了预防和整改措施，于2022年9月19日向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提交了事故调查报告。西安铁路监督管理局于2022年9月26日制作了《铁路交通事故认定书》并及时送达，认定该事故是一起自然灾害原因导致的铁路交通较大事故。按照有关规定，现将事故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事故基本情况

1.事故概况

8月13日4时47分，由点岱沟站开往大同站方向的871540次货运列车(新朔铁路公司机务分公司配属的SS4B229+228机车担当牵引任务，司机邵文龙、刘晓冬、韩杰；编组105辆，重车，名称：混煤、总重10500吨，换长115.5，发站点岱沟、终到站大同东、经由站龙王渠)以46公里/小时速度运行至点支上行线点岱沟至龙王渠站间K5+375处时，因路基突然下陷、轨枕悬空，列车紧急制动停于K5+240处，机后2至22位C80车辆脱轨，影响点岱沟站至龙王渠站间点支上下行线及疏解线、点岱沟站至唐公塔站联络线列车运行，经救援，8月14日8时42分区间线路开通，中断行车27小时55分，构成铁路交通较大事故。

2.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情况

事故发生后，新朔铁路公司立即启动应急响应，公司主要负责人赶到调度指挥中心指挥救援，相关负责人赶赴事故现场组织开展事故救援，共设立11个应急救援工作组，先后投入抢险人员960余人、大型机械14台、救援列车1组开展应急救援；国家能源集团接到报告后迅速启动应急响应，派

出副总经理带领相关人员赶赴现场指导应急救援工作。

新朔铁路公司调度指挥中心接到871540次列车脱轨报告后，立即组织扣停相关列车，封锁点岱沟至龙王渠站间上下行区间，并组织开展事故救援。6时19分，点岱沟站开救援列车进入事故区间进行救援，将非脱轨车辆分批拉入点岱沟站内;经救援16时24分开通点岱沟站至唐公塔站联络线;后续依次分开通点岱沟站至龙王渠站间疏解线、点支上行线、点支下行线，8月14日8时42分区间线路全部开通。

3.事故地段涵洞情况

点支上行线K5+405入口抬高式拼装式钢筋混凝土卵形涵洞1990年开工建设，涵内净宽2.12m，净高2.7m，涵洞长度46.45m，于1992年4月建成;2004年进行接长施工，接长段涵内净宽2.66m，净高3.35m，2005年11月竣工，接长长度8.79m，合计55.24m;2009年7月开工建设竖井，同年9月竣工;竖井顶部高程1128.93m，竖井底部高程1112.69m，涵洞出口底部高程1107.36m。

事故发生后，现场勘查点支上行线与疏解线间涵洞上方位置形成塌陷坑（7m×4m×1.8m），涵洞出口翼墙东侧有一处冲坑（2m×2.5m×3.5m），涵洞出口上方坡面有一处陷穴（4m×4m×3.5m）。经物探、钻探等综合勘察,本段路基本体下部存在多处空腔。

4.降雨情况

8月份以来，准格尔地区普遍降雨，12日11时至13日5时为主要强降雨时段，点岱沟雨量计记录数据小时最大雨量为52.3毫米，24小时降雨量为106.9毫米，8月1日至13日总雨量197.6毫米；2005年至2021年累计年平均降雨量为414.毫米，月平均降水量为88.1毫米；“50年一遇”日降水量阈值为73.0毫米；本轮降雨量超过历史极值。

二、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

事故无人员伤亡，直接经济损失总计7,121,642.86元。

三、事故原因

事故线路南侧为扇形汇水面，原始地貌为冲沟沟心，事故线路路基和上游沟心采用人工填土进行填筑，渗透性较大，在多次强降雨作用下，涵洞上游洪水不能迅速排出，地下水位升高，造成路基内渗透压力增大，渗流致使部分细粒物质被冲蚀带走，并在局部形成地下径流通道及空腔。

特别是本轮降雨量超过历史极值，强降雨导致地表水骤增，雨水无法第一时间通过涵洞排泄，大量雨水下渗进入地下，路基本体下部填料内空腔进一步增大，并在水流通道集中处地表形成塌陷坑，当列车通过时路基突然下陷，轨枕悬空，机车后部车辆脱轨。

四、处理建议

本次事故暴露出在安全风险研判、隐患问题整治、防洪培训、降雨量警戒及乘务作业制度执行等方面存在落实不到位问题，建议新朔铁路公司依据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，依法依规对有关人员进行处理。

- 1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点岱沟工电区段主任降职处分；
- 2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点岱沟工电区段书记降职处分；
- 3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点岱沟工电区段分管副主任降职处分；
- 4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点岱沟工电区段八棋工区工长撤职处分；
- 5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行政记大过处分；
- 6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生产技术部副经理行政记大过处分；
- 7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安全总监行政记大过处分；
- 8.建议给予原大准分公司业务分管副经理行政记大过处分；
- 9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总经理行政记过处分；
- 10.建议给予大准分公司党委书记行政记过处分；
- 11.建议给予机务分公司司机通报批评；

12.建议给予机务分公司指导司机通报批评;

13.建议给予新朔铁路公司运输管理部负责人行政警告处分。

五、事故防范措施及建议

1.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。

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铁路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坚持底线思维，增强忧患意识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认真落实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，建立健全并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，提升安全基础管理，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全力维护辖区铁路安全稳定。

2.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强化安全风险管控。

认真吸取事故教训，举一反三开展排查，详细掌握设备基础情况，结合沿线周边地形地貌及其它工程建设对铁路安全的影响，积极寻求高校和科研院所等单位的技术支持，不断完善安全风险辨识程序和方法，聚焦关键节点，紧盯关键环节，科学研判安全风险，精准确定安全隐患，严格落实防范整治措施，堵塞安全漏洞。

3.提升防洪工作基础，严格制度措施落实。

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认识，积极研究探索“极端恶劣天气频发、短时降雨强度大”新常态防洪工作模式，狠抓铁路防汛安全管理、人员培训、制度执行、现场控制等各个环节落实，严格落实出巡、限速、封锁等雨量预警制度，严把线路开通条件，情况不明严禁放行列车，严防因水害造成的铁路交通事故，确保汛期行车安全。

4.加大铁路沿线环境治理，推进监测预警机制建设。

加快推进与沿线地方政府自然资源、水利、应急管理、气象、地震等部门沟通协调机制建设，共享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信息，严格落实路地“双段长”制、公铁水并行交汇地段安全防护、联合巡视检查等措施，强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及整治，坚决遏制因自然灾害防治不到位导致铁路事故的发生。

- 中央和国家部委网站
- 铁路企业
- 相关网站
- 中央国家机关举报网站
- 对口支援与定点帮扶

(<http://zyjjg.12388.gov.cn/>)



([//bszs.conac.cn/sitename?method=show&id=0D3C857C112E74FBE053012819ACB398](https://bszs.conac.cn/sitename?method=show&id=0D3C857C112E74FBE053012819ACB398))

联系我们 (/zdxx/lxwm/202106/t20210609_188811.shtml) | 网站声明 (</zdxx/wzsm/>) | 网站地图 (</zdxx/wzdt/>)

版权所有：国家铁路局 地址：北京市复兴路6号院

京ICP备19004382号-1 (<https://beian.miit.gov.cn>) 政府网站标识码：BM69000001

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28号 (<https://www.beian.gov.cn/portal/registerSystemInfo?recordcode=11040102700028>)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

邮箱

(<https://mail.nra.gov.cn/>) (<http://weibo.com/u/5066332523>)



政务微博



微信公众号